

主旨: 香港復康聯會就人口政策提交之意見書
附件: 人口政策_JC意見書_final.pdf

致：人口政策督導委員會秘書處

有關政府現正進行的人口政策諮詢，香港復康聯會經收集殘疾界別的意見後，現附上意見書，以供督導委員會參考。

香港復康聯會
秘書長
郭俊泉謹啟

香港復康聯會
回應「人口政策」意見書
二零一四年二月

香港復康聯會（聯會）連繫本地超過 130 個復康服務會員機構和自助組織，一直密切關注及跟進與殘疾人士相關的議題。對於今次人口政策諮詢，聯會整合了業界就殘疾人士就業及相關復康服務議題的共同關注，擬備了此意見書，期待政府當局在制訂長遠人口政策時能夠作出考慮及積極回應。

1. 增加殘疾人士就業機會

殘疾人士透過就業可自力更生，全面融入社會，發揮自身潛能。可是，香港殘疾人士的就業情況強差人意，亦遠遜於其他已發展國家。根據 2008 年香港統計處公佈的《第 48 號專題報告書》推算，殘疾人士的失業率比當時整體人口的失業率高約 2.9 倍，遠高於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Organization for Economic Co-operation and Development, OECD）成員國家平均 2 倍的水平。¹ 此外，據上述《第 48 號專題報告書》，15 至 59 歲的殘疾人士的就業率為 33%，只及當時全港人口就業率的 47%，而據經濟合作及發展組織的數字，殘疾人士就業率是整體人口就業率的 60%，可見香港有關的比率亦遠低於後者。² 就此，聯會提出以下建議，以增加殘疾人士的就業機會：

1.1 落實推行「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

聯會認為實施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規定政府機構、公營機構、非牟利機構及私營企業按員工總數，以比例形式聘用具備工作能力的殘疾人士，可有效保障殘疾人士得到公平的就業機會。不少國家推行相關政策均有成功的經驗，如德國、法國、奧地利、波蘭、義大利、日本、南韓、馬來西亞、印度及泰國等皆已設有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而中國內地及台灣在這方面亦較香港先進。聯會建議政府應循序漸進制訂相關措施，逐步落實立法推行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當中包括：

- 由政府帶頭訂立「聘用殘疾人士的指標」；
- 加強僱主聘用殘疾人士的誘因，例如在外判合約加入聘用殘疾僱員的條款及就聘用殘疾人士提供稅務優惠；
- 推廣「聘用殘疾人士的指標」至非政府機構及私營企業；
- 政府落實推行「殘疾人士就業配額制度」。

¹ OECD, 2010, *Sickness, Disability and Work: Breaking the Barriers – A Synthesis of Findings Across OECD Countries*

² 同上

1.2 支持社會企業發展

復康機構營運的社會企業聘用了不少殘疾人士，除提供就業機會，亦透過在職培訓讓殘疾僱員可有進一步公開就業的機會。惟社會企業一方面雖肩負扶助弱勢社群的社會責任，但另一方亦要面對商業市場的激烈競爭，不少社企因欠缺支援及資源，難以持續發展。聯會認為政府除繼續透過「創業展才能」計劃協助創立社會企業之外，更應以具體措施協助社會企業持續營運，例如透過免稅方法鼓勵商業機構購買社企的服務或產品、為社會企業提供租金優惠或津貼、透過限制投標方式讓社企競投政府的外判工作等，提升社企營運能力，從而促進殘疾人士就業。

2. 加強殘疾人士的就業支援

2.1 為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提供支援

政府近年推行《有能者・聘之約章》計劃，透過簽訂約章及嘉許計劃，鼓勵公、私營機構推行一系列措施，促進殘疾人士就業。聯會認同計劃能起着推動社會積極關注殘疾人士就業問題，惟政府仍必須採取更主動的舉措，推動僱主聘用殘疾人士。不少殘疾人士是具備足夠的工作能力，勝任不同的工作崗位，惟部份殘疾人士，如智障人士或精神康復者等，可能有些時候需要一些彈性的工作安排或情緒支援，就此部份僱主可能因不懂如何處理而導致殘疾僱員失去工作。就此，聯會認為政府當局應積極考慮，為聘用殘疾人士的僱主及其殘疾員工提供持續支援服務，一方面可在有需要時為公開就業的殘疾僱員提供及時和適切的協助，另一方面，亦可透過為相關的僱主及同事提供訓練及支援，提高僱主聘用殘疾僱員的信心。此外，當局亦應鼓勵僱主提供多元化的工作模式，如兼職、彈性工作時間、居家工作等，以便配合不同殘疾人士的就業需要。

2.1 加強職業復康服務公開就業後跟進支援

現時，大部份職業復康服務提供的公開就業後跟進只有 6 個月，未能配合殘疾人士的需要。不少殘疾人士成功進入公開市業就業後，由於缺乏持續跟進，當遇上工作轉變或與同事關係出現衝突等問題，而不能持續留在工作崗位。故此，聯會建議當局延長為殘疾人士提供公開就業後跟進服務的期限。

2.3 讓就業的領取綜援殘疾人士留在綜援計劃

為鼓勵領取綜援的殘疾人士積極就業，聯會建議政府可容許領取綜援的殘疾人士就業，並同時可繼續留在綜援系統之內，以繼續受惠於綜援的其他項目津貼及醫療費用豁免。

3. 復康院舍前線員工長期不足

現時，很多資助復康院舍面臨前線員工不足的問題，不少有經驗的員工陸續退休，部份年輕新員工投入感低，頻繁轉換工作。如問題沒有得到改善，將嚴重影響院舍服務質素及員工職業安全 and 健康。就此，聯會認為當局應考慮以下措施：

- 政府應肯定前線員工的價值，避免使用“低技術勞工”等貶意的字眼，加強向社會大眾宣傳“工作無分貴賤”的概念；
- 為復康院舍前線工作建立資歷架構，完善晉升階梯，增加培訓機會，從而提升前線員工的投入感及職業滿足感。政府亦可加強宣傳，吸引年青人包括大專畢業生投入前線照顧的行業。
- 短期而言，政府應加強資源，改善前線照顧人員的待遇，以及讓院舍營辦者有較大彈性以兼職或彈性時間的形式聘用員工，以緩解現時困難。中期而言，如以上措施仍未能改善人手短缺的情況，政府可考慮以試驗計劃的性質，就院舍前線照顧人員試行輸入外勞，並在一定時限後進行檢討，以作為過渡方案紓緩業界的燃眉之急。長遠而說，政府應作整體的人手規劃，為前線照顧人員設立有系統的培訓機制，長遠解決人手短缺問題。

4. 加強殘疾兒童及有特殊需要學童的服務及支援

不少學前殘疾兒童如能盡早得到適當的訓練及治療，不單大大提高復康的效果，對將來他們融入、貢獻社會也有莫大的裨益，減省未來的社會成本。可是，根據社會福利署康復服務中央轉介系統的資料顯示，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正在輪候學前殘疾兒童服務的人次近 7,000 人，加上每月不斷新增輪候服務的名額，輪候時間最長超過兩年，浪費了不少接受復康訓練的黃金時間。故此，政府應制訂措施，為學前殘疾兒童服務作長遠規劃，盡快縮短學前殘疾兒童的輪候時間。此外，為加強融合學校對有特殊需要學童的支援及照顧，聯會建議當局進一步加強對在職老師的培訓，以及可考慮為復康機構增撥資源，為融合學校就不同殘疾類別提供支援計劃，讓有特殊需要學童得到足夠及適切的協助，以在共融的校園環境中學習及成長。

- 完 -